

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沪市监认检〔2021〕265号

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组织开展 2021年检验检测机构能力验证工作的通知

各区市场监管局，临港新片区市场监管局，市局机场分局，各检验检测机构，有关能力验证项目承担单位：

为规范检验检测活动，提升检验检测技术能力，根据《上海市检验检测条例》《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管理办法》《检验检测机构监督管理办法》以及《上海市检验检测机构能力验证管理办法（试行）》相关要求，我局决定在社会关注的重点领域组织开展2021年上海市检验检测机构能力验证工作。现将有关事项和要求通知如下：

一、能力验证项目

本年度能力验证围绕支撑市场监管工作和提升关键检测技术能力，聚焦食品安全、产品质量、环境监测、建筑材料、生物医药等重点领域，经征集有关行业管理部门需求和组织专家评审，确定“鱼肉粉中兽药残留的测定”等10个项目作为2021年上海市市场监管局检验检测机构能力验证项目（项目名称和考核参数等信息详见附件）。

二、参加范围

自本通知印发之日起，取得我局上述10个项目中相关参数资质认定的检验检测机构，应当参加本次能力验证，不得拒绝参加或无正当理由申请取消能力参数。

未取得上述项目资质认定的检验检测机构，可自愿报名参加本次能力验证。

三、组织实施

（一）项目承担单位

我局委托上海市食品药品检验研究院等单位作为各项目具体承担单位。

（二）能力验证费用

本次能力验证不向参加机构收取任何费用。未取得资质认定自愿报名参加的，应向项目承担单位缴纳必要费用。

（三）时间进度要求

各项目承担单位应按照以下时间进度开展能力验证：

1. 准备阶段：5月底前完成能力验证方案设计和审定工作，并报我局备案。

2. 实施阶段：7月底前完成样品发放、现场核查、数据结果报送和能力评定工作。

3. 整改阶段：8月底前对可疑、不满意机构的整改情况进行验收。

4. 总结阶段：9月底前按照统一要求提交工作报告，我局将组织专家对各能力验证项目进行验收。

（四）结果处理

能力验证评定结果为满意的参加机构，在2年内可以免于本市相关参数资质认定的现场评审。对能力验证结果评定为可疑或不满意的参加机构，我局将依法作出暂停、撤销或注销资质认定能力参数等处理决定。

本市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和其他行业管理部门在委托、授权或者指定检验检测任务时，应当优先选择能力验证评定结果为满意的检验检测机构，并对评定结果为可疑、不满意的检验检测机构依法予以限制。

四、工作要求

（一）对项目承担单位的要求

1. 高度重视本次能力验证工作，综合考虑技术实现、避免串通、结果利用等因素，确保方案的科学性、样品的可靠性以及结果判定的准确性。

2. 按照一定比例和数量要求，随机选取参加机构开展现场核查，重点检查现场检测过程的规范性，以及人员、场地环境、设备设施、管理体系等方面的能力符合性。对补测机构应当全部进行现场核查。现场核查计划应在实施前抄送相关区市场监管局。

3. 对机构无故不参加能力验证的，以及在现场核查过程中发现机构有弄虚作假、数据串通等行为或其他检验检测违法行为的情形，应及时将相关信息报送我局及相关区市场监管局。

（二）对参加机构的要求

1. 在收到项目承担单位具体通知后，按要求及时与项目承担单位取得联系，反馈报名信息，并指定专人负责相关工作。

2. 按照作业指导书和相关标准、技术规范的要求独立完成样品检测，并在规定时间内向项目承担单位报送检测数据、结果及相关原始记录。

3. 被列入核查机构名单的，应当配合项目承担单位的现场核查工作，如实提供相关材料和信息。对于现场核查发现的问题，被核查机构应当及时进行整改。

4. 能力验证评定结果为可疑、不满意的参加机构，应当在规定的期限内进行全面整改，并向我局提交整改报告，完成整改后，可以向项目承担单位提出补测申请，由项目承担单位安排补测验收。

（三）对各区市场监管局的要求

1. 督促辖区内相关检验检测机构按要求参加本次能力验证。

2. 根据现场核查计划，结合日常监管工作，对部分检验检测机构开展行政监督检查。对在能力验证过程中发现检验检测机构存在违法行为的，及时固定证据，并依法调查处理。

五、申诉和联系方式

参加机构对能力验证过程和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向我局提出申诉。

联系人：倪大伟，64220000 转 2839 分机；王玉杰，54215113。

附件：2021 年上海市市场监管局检验检测机构能力验证项目表

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 5 月 10 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2021 年上海市市场监管局检验检测机构能力验证项目表

序号	项目名称	考核参数	检测方法	承担单位	联系人
1	鱼肉粉中兽药残留的测定	硝基呋喃代谢物	1. 农业部 783 号公告-1-2006《水产品中硝基呋喃类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2. GB/T 21311—2007《动物源性食品中硝基呋喃类药物代谢物残留量检测方法高效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上海市食品药品检验研究院	陈祝康, 021-50790956, 18001671983, great310@sina.cn 潘颖, 021-50307937, 18001673635, panying_yjs@smda.sh.cn
2	饼干中铝元素的测定	铝 (Al)	GB 5009.18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铝的测定》	上海市食品研究所	赵俊虹, 64692609, 13916911343, Fsp099@263.net 孔佳, 64692609, 13917627218, Fsp099@263.net
3	金属材料腐蚀试验	质量损失	GB/T 10125—2012《人造气氛腐蚀试验 盐雾试验》-中性盐雾试验 (NSS 试验) 盐雾试验	上海材料研究所检测中心	董 婷 , 021-65556775-330 , 15800598423, dongting@srim.com.cn 姚佳人, 65556775-296、13761622474, pt@sct.org.cn
4	建筑材料放射性检测	镭-226、钍-232、钾-40 比活度	GB 6566—2010《建筑材料放射性核素限量》	上海建科检验有限公司	徐成华, 021-54833244, 15201931023 xuchenghua@jktac.com 邱琴, 021-54831054, 17302151753 qiuqin2013@jktac.com
5	水中挥发酚的测定	挥发酚	HJ 503—2009《水质挥发酚的测定 4-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方法 1 萃取分光光度法	北京中实国金国际实验室能力验证研究有限公司	王明海, 010-62182392, 13810673159 wangminghai@analysis.org.cn 白伟东, 01062185713, 15510619889 baiweidong_1984@163.com

序号	项目名称	考核参数	检测方法	承担单位	联系人
6	土壤和沉积物中有机污染物多环芳烃的测定	苯并[a]芘、 苯并[a]蒽	1. HJ 834—2017《土壤和沉积物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2. HJ 784—2016《土壤和沉积物 多环芳烃的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法》 3. HJ 805—2016《土壤和沉积物多环芳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4. USEPA 8310—1986《土壤、底质、沉积物 多环芳烃的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法》	上海市环境科学学会、上海市环境监测中心	戚芳方, 021-64756391, 15121033961 shsseshjjc@126.com 陈晓婷, 021-24011717, 13816012130, chenxt@sheemc.cn
7	纺织品纤维含量的测定	纤维含量	1. FZ/T 01057—2007《纺织品 纺织纤维鉴别试验方法》 2. GB/T 2910.6—2009《纺织品 定量化学分析 第6部分: 粘胶纤维、某些铜氨纤维、莫代尔纤维或莱赛尔纤维与棉的混合物(甲酸/氯化锌法)》	上海市质量监督检验技术研究院	徐微, 021-54263463, 13636428282, xuwei@sqi.org.cn 王麟, 021-62481185/021-62481025, 18049907439, wanglin@sqi.org.cn
8	电源端子传导骚扰测试	骚扰电压	1. GB/T 6113.201—2018《无线电骚扰和抗扰度测量设备和测量方法规范 第2-1部分: 无线电骚扰和抗扰度测量方法 传导骚扰测量》 2. GB/T 9254—2008《信息技术设备的无线电骚扰限值和测量方法》 3. GB 4824—2019《工业、科学和医疗设备 射频骚扰特性 限值和测量方法》 4. GB 4343.1—2018《家用电器、电动工具和类似器具的电磁兼容要求 第1部分: 发射》	上海电器设备检测所有限公司	姜子庠, 021-62574990-526, 13621713013, stiee-pt@seari.com.cn 艾云, 021-62574990-526, 15800711046, aiyun@seari.com.cn
9	电线电缆产品—导体直流电阻测量	导体直流电阻/标准温度下单位长度电阻值	1. GB/T 3048.4—2007《电线电缆电性能试验方法 第4部分: 导体直流电阻试验》 2. GB/T 5023.2—2008《额定电压450/750V及以下聚氯乙烯绝缘电缆 第2部分: 试验方法》	上海国缆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谌嘉伟, 021-65490171, 18512188872 chenjiawei@ticw.com.cn 邢海甬, 021-65490171, 18917697219 xinghaiyong@ticw.com.cn
10	激光衍射法粒度分析	中位径 d (0.5)	1. GB/T 19077—2016《粒度分布激光衍射法》 2. 中国药典四部通则 0982《粒度和粒度分布测定法 第三法: 光散射法》	上海市计量测试技术研究院	吴立敏, 021-38839800*34111, 021-50798538, 13661746750, wulm@simt.com.cn 陈鹰, 021-38839800*35122, 021-50798538, 15901853791 cheny@simt.com.cn

抄送：市场监管总局认可检测司，市生态环境局，市住房城乡建设管理委，
市农业农村委。

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21年5月10日印发
